上饶市农业农村局 (函)

饶农议字〔2022〕19号

分类：A（

关于市五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73号建议的答复

张安华代表：

您在市五届人大一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大力推进我市地理标志产品发展的建议》（第73号）收悉。根据市政府办公室要求，建议有我局主办。我们高度重视我市地理标志产品发展，现答复如下：

一、首先，非常感谢你对地理标志产品发展的关注，为上饶市地理标志产品发展建言献策。你提出的有科学规划来引领产业发展，用科技来支撑产业发展；按市场化来引导产业发展等建议非常好，这也正是一直以来我们工作的重点和努力的方向。

二、其次，向您汇报一下目前我市地理标志产品发展状况。我国目前存在二套地理标志保护制度，即：1、由[农业农村部](https://baike.baidu.com/item/%E4%B8%AD%E5%8D%8E%E4%BA%BA%E6%B0%91%E5%85%B1%E5%92%8C%E5%9B%BD%E5%86%9C%E4%B8%9A%E9%83%A8/3565673)批准登记的农产品地理标志；2、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实施保护的国家地理标志商标。您建议中提到的21个地理标志产品是由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保护并监管的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截止目前，我市已登记保护农产品地理标志29个， 保护种植面积16.9万公顷，畜类36万头（万群），禽1200万羽，年产量178万吨，登记保护数量位居全省第二。我市取得的国家地理标志商标11件，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9件。中国驰名商标13件，大部分都是农副产品类别，在全省排名较好。现已建立地理标志商标发展储备数据库，经各地商标口人员收集，初步确定了80个上饶市地理标志商标。

三、向您汇报一下我市的主要做法。近年来，我市高度重视地理标志产品，采取多项举措，推动我市地理标志农产品的发展。农业农村部门一是深入挖掘我市优质特色农产品资源，加大登记保护力度。2020年，完成了鄱阳大米登记保护，为我市优质特色农产品产业发展打下良好基础。二是推动产业升级，连续三年实施地标标志保护工程。支持建设品种库、保种场、繁育基地，加强品种繁育选育提纯复壮；支持核心基地建设，提高综合生产能力；支持加工工艺改造升级，提升延长产业链；落实产品质量控制技术规范，建立健全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开展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和营养品质评价，推动产品分等分级，促进地理标志农产品特色化发展。大力实施“生态鄱阳湖、绿色农产品”品牌战略，组织生产企业参加中国农产品交易会地理标志专展，加强产销对接，保护产品进驻省内外赣鄱正品旗舰店展示展销，宣传展示我市地理标志品牌。建立健全质量标识和可追溯管理制度，推行“区块链溯源+合格证”模式，推动身份标识化和全程数字化。上述措施有效推动了我市铅山河红茶、余干芡实、鄱阳大米、广丰马家柚等地理标志农产品产业升级增效。

市管局一是制定和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粮食地理标志和商标品牌保护工作的通知》、《2022年上饶市商标监管和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工作要点》，文件对地理标志产品的质量标准建设、商标品牌建设、开展品牌宣传、品牌保护、技术支撑都落实了相关的部门进行负责，强化组织保障。加大地理标志商标品牌的宣传力度。二是组织地理标志产品等上饶品牌商标企业参加中国商标节、中国地理标志产品展等行业著名的展览，提高我市地理标志产品等品牌商标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三是通过多种渠道，向有关单位和个人进行宣传，只要涉及侵犯我市地理标志产品的品牌商标，优先进行处理，进行品牌保护，可惜由于我市虽然取得不少国家地理商标称号，但使用很少，以及我市地理商标志知名度有限，接到这方面的商标维权工作还不是很多。

四、最后再向您汇报一下今后工作打算

农业农村局一是继续大力实施地标标志保护工程，推动产业升级。今年我市广丰马家柚入选主导产业地理标志保护工程，弋阳大禾谷、德兴葛入选特色产业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共获得800万资金扶持。项目的实施将有力推动我市充分发挥生态优势，增强特色农产品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产品质量和特色品质，促进生态优势有效转化为区域经济发展优势。二是加大标准化建设力度。通过地理标志保护工程、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等项目，推动龙头企业建立完善标准化体系，示范带动中小生产主体，提高产业整体的标准化水平，逐步实现按标生产，提升产品品质。三是加大宣传力度。组织企业参加全国性展示展销，借助电视媒体、新媒体等平台，宣传展示我市地理标志农产品，充分发挥地理标志农产品品牌效应，推进优势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引领乡村产业发展，助力产业脱贫，促进乡村振兴。

市管局要以申请申报国家地理标志为抓手，政府主导，部门实施，加强统一的宣传和引导，有针对性的提高广丰马家柚、德兴红花茶油、余干辣椒、弋阳年糕、婺源红茶、横峰葛等市场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以上答复。不妥之处，请批评指正！

上饶市农业农村局

上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6月10日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农业农村局承办人：占东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电话：8337720

市管局承办人：黄海军（商标科），电话8316306；工作联系人：周振华（办公室），电话8316321。